

2024年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是主管全市退役军人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拥军优属工作等，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科室总数共6个。其中内设科室5个，包括办公室、移交安置与就业创业科（军休服务管理科）、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科、双拥工作科、优抚与褒扬纪念科；中共江门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科不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机构排列序号，但计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科室总数。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572.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7.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8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20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72.10	本年支出合计	3,574.0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六、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92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574.02	支出总计	3,574.0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包括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574.02	3,5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7.85	3,195.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49	109.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7	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21	63.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60	3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8.22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2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080.14	3,080.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647.96	647.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723.20	72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08.98	1,708.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84	47.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84	47.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4	1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59	29.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34	12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34	12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7	53.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57	71.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包括上年结转结余。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574.02	804.22	2,769.8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7.85	631.05	2,566.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49	10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7	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21	6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60	3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8.22	0.00	8.22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30	0.00	6.3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92	0.00	1.92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080.14	521.56	2,558.58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647.96	521.56	126.4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723.20	0.00	723.2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08.98	0.00	1,708.9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84	4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84	4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4	18.24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59	2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34	12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34	12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7	5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57	7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 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72.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5.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8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20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3,572.10	本年支出合计	3,572.1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572.10	支出总计	3,572.1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72.10	804.22	2,767.8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0.00	3.00
[201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5.93	631.05	2,564.8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49	109.4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7	12.9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21	63.2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60	31.60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1.70	0.00
[20809]退役安置	6.30	0.00	6.30
[2080904]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30	0.00	6.30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080.14	521.56	2,558.58
[2082801]行政运行	647.96	521.56	126.40
[2082804]拥军优属	723.20	0.00	723.2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08.98	0.00	1,708.98
[210]卫生健康支出	47.84	47.8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84	47.8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8.24	18.24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9.59	29.5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25.34	125.3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25.34	125.3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3.77	53.7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71.57	71.57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00.00	0.00	200.00
[23002]一般性转移支付	200.00	0.00	200.00
[2300248]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	0.00	20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04.22
[301]工资福利支出	724.78
[30101]基本工资	100.18
[30102]津贴补贴	251.59
[30103]奖金	152.4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2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1.6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24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7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30113]住房公积金	53.7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19
[30201]办公费	15.8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3.00
[30207]邮电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48
[30227]委托业务费	6.00
[30228]工会经费	5.24
[30229]福利费	6.3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8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12.77
[30307]医疗费补助	1.86
[310]资本性支出	0.63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6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767.8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4.00
[30106]伙食补助费	14.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1.60
[30201]办公费	17.00
[30207]邮电费	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40.00
[30211]差旅费	41.20
[30213]维修（护）费	5.40
[30215]会议费	12.00
[30216]培训费	27.50
[30227]委托业务费	839.4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0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2.28
[30305]生活补助	1,305.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28
[310]资本性支出	150.00
[31006]大型修缮	15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00.83	200.83	0.00	0.00
“三公”经费	3.33	3.3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85	2.85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5	2.85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48	0.48	0.00	0.00

注：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804.22	804.22	804.22	0.00	0.00	0.00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小计	804.22	804.22	804.22	0.00	0.00	0.00
人员类	758.13	758.13	758.13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类	46.09	46.09	46.09	0.00	0.00	0.00

注：其他资金包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上年结余结转。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769.80	2,767.88	2,767.88	0.00	0.00	0.00	1.92	
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小计	2,769.80	2,767.88	2,767.88	0.00	0.00	0.00	1.92	保障部门工作的正常开展，提升部门公共服务能力，做好拥军优属、优待抚恤工作。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等退役军人干部的各项生活待遇，走访慰问军队、优抚对象，及时发放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参战涉核退役人员补助等补助金，解决退役军人的生活、医疗等困难。加强双拥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双拥氛围，巩固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重点工作任务包括：一是落实企业军转干部困难生活补助；二是完成军转干部安置工作；三是开展县、镇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人员能力提升培训；四是开展日常走访慰问，帮扶困难退役军人；五是组织退役军人开展志愿服务工作；六是春节、八一慰问军队；七是上门走访慰问军休干部；八是退役军人事务保障；九是双拥服务保障。
物业管理支出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会议支出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维修（维护）支出	5.40	5.40	5.4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培训支出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差旅支出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其他专项业务支出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组织开展党建活动。创建“两优一高”模范窗口和“五好六有”党支部。培养发展对象，完成发展党员。支持党员活动室建设以及困难党员补助全覆盖。推动创立临时党组织。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职级补贴、医疗和养老补助	1,270.00	1,270.00	1,27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解决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为达到可办退休年龄但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缴费未满最低缴费年限的市直企业军转干部发放一次性养老保险补助、医疗保险补助。维护相关特定群体的稳定。目标2：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归集整理市直企业军转干部档案，形成电子化。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专项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年度军转安置工作顺利开展，市财政继续安排专项经费，保障实施安置考试和举办军转干部适应性培训班。
春节、八一慰问军队	367.20	367.20	367.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向市直驻军部队发放慰问金和购买慰问品、慰问三区部分重点困难优抚对象和驻军部队官兵困难家庭，提升部队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传达党和政府对部队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的关心和爱护，在社会形成良好的拥军优属氛围。
未就业随军家属就业补助资金	41.28	41.28	41.28	0.00	0.00	0.00	0.00	为适应驻军干部在江门市范围内交流工作的需要，切实做好随军家属的安置工作，体现市委市政府对驻军官兵的关怀，向符合条件的未就业随军家属发放生活补助费，补助费不低于本年度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目前标准为1376元，按实际未就业随军家属人数进行核算。
烈士纪念设施修缮管理维护费(含烈士公祭日、江门市英烈网建设维护费)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完成烈士陵园管理维护及修缮工作，组织开展好烈士公祭活动，按时完成网络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双拥业务费等(含双拥办日常工作经费)	87.82	87.82	87.82	0.00	0.00	0.00	0.00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及创建双拥模范城工作；协调军地关系，调处军民纠纷；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优抚对象数据核查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按时间节点完成对我市优抚信息管理系统内的优抚对象进行入户抽查核查工作，及时完善优抚对象信息，确保全市优抚对象享受待遇的准确性。
双拥保障金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及创建双拥模范城工作；协调军地关系，调处军民纠纷；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解决部队和优抚对象困难、立功受奖奖励经费等开支；双拥业务经费不足，在“双拥保障金”列支。
开展军地两用人才工作培训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统筹社会资源，为部队培养急需人才，更好的服务军队国防建设，积极推动双拥工作发展，为部队办好事、实事，促进军地融合发展，在全社会形成良好拥军氛围。
双拥常态化创建委托业务费	76.30	76.30	76.30	0.00	0.00	0.00	0.00	对标完成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年度考核指标：组织领导坚强有力、宣传教育广泛深入、拥军工作扎实有效、政策法规落到实处、双拥活动坚持经常、军民共建富有成效、军政军民关系融洽。
情系边海防建设项目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城连共建活动能够进一步深化双拥工作水平，促进军地融合发展，增加军政军民团结，用于援建部队部分设施，改善部队环境，服务部队备战打仗。
聘请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5.08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1.为重大决策、重大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意见。2.为处置涉法涉诉案件、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性、群体性事件提供法律服务。3.参与处理行政复议、诉讼、仲裁、执行和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咨询。
信访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两会”、“国庆”期间分别派员去广州、北京驻点，驻点人员不少于4人，劝返上访人员小于等于6，确保实现“北京不能去、本地不能聚、网上不能炒、跨地不能串”目标，确保涉军群体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委托社会组织参与退役军人调解工作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地做好我市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服务工作，维护退役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妥善处理退役军人利益诉求，委托社会组织聘请1名人民调解员通过个案分析、心理辅导、上户探访及链接资源等方法协助我局化解近期军转干部职级套改及企业军转干部诉求等问题，预计2024年调解服务人数190人，缠访闹访率减少90%以上，确保退役军人群体稳定。
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经费	6.40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做好我市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组织退役军人党员代表参加党日活动、组织生活会、主题教育、参观红色教育基地；举办全市村（社区）退役军人党组织书记培训班；开展党建工作宣传。通过党建活动引领工作，增强退役军人的个人使命感、自豪感和荣誉感；夯实全市机关退役军人党建工作，开创退役军人党建工作新局面。
信息采集数据核查	14.70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购买服务方式进行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与审核、60岁以下退役士兵、复员军人就业创业信息采集与分析工作，确保对全市60岁以下退役士兵、复员军人做到100%全覆盖，信息采集质量合格率达到100%。
80岁以上高龄退役军人养老保险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为落实我市“六保”“六稳”任务，以“六保”促“六稳”，更好地保障我市80岁以上高龄退役军人医疗、身故问题，根据我局职能范围，对80岁以上的退役军人进行兜底服务，帮助他们购买商业保险，提高高龄退役军人的保险意识，为高龄退役军人安享晚年提供有力保障。2024年拟为全市80岁以上7600个高龄退役军人购买专属的商业保险。
设立“江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理论研究和工作开展”课题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夯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理论研究，做好我市退役军人党建引领与意识形态工作，引导我市退役军人听党话、跟党走。2024年拟继续委托有资质有能力的学院或机构开展相关项目课题研究，形成1个课题研究成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走访慰问退役军人活动，及时了解退役军人的思想、生活和诉求情况，传递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营造全社会尊崇退役军人的浓厚氛围。2024年拟走访慰问“光荣之家”代表1125户。
优秀退役军人典型评选表彰宣讲活动经费	16.80	16.80	16.8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八一”期间开展“最美退役军人”“最美军人家庭”评选表彰宣讲等活动，完成宣传“最美”典型工作。拟宣传最美等先进典型群体约15人，全市各有关单位人员100%参与观看评选表彰宣讲会、事迹展。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学习最美、争当最美，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心国防、尊崇军人的浓厚氛围。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督查考核工作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1、完成年度全市退役军人保障工作，完成情况督查考核评价工作。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业务培训。2、保密室建设符合有关标准，保密设备日常维护到位、运行可靠，开展不少于2期的保密宣传教育与培训，至少召开1次保密工作会议。
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专项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 举办工作人员培训1场。目标2. 组织线上、线下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2场。目标3. 对申请创业担保贷款退役军人全额贴息，100%发放到位。
江门市优抚对象困难救助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优抚对象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优抚对象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优抚政策和优抚资金使用培训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对各县（市、区）优抚股的工作人员开展优抚政策培训，并指导优抚股工作人员合理使用优抚资金。通过举办遗属抚恤业务培训班，经常开展业务培训、理论研讨和经验交流，加强基层优抚工作队伍建设，提高业务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不断提高服务管理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经费（市局）	6.30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对退役军人进行适应性培训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并对经济欠发达地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中职教育给予补助。目标2：组织开展退役军人区域性招聘会、网络招聘等活动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中央财政2023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	1.92	0.00	0.00	0.00	0.00	0.00	1.92	根据财社【2023】100号下达我省2023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该项目信息不宜公开。
江门市市级公祭场所建设烈士事迹展陈馆（新建）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打造全市市级烈士事迹展陈馆，并融合军史馆（数字信息化军博展馆）功能，将原体育局旧址3、4层进行修缮改造，按照室内户外传统与创新互动、通盘统筹谋划的理念，内部布局以史为纲，以事为轴，逐一展现江门红色历史、英烈事迹。
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和服务保障机构建设经费（市局）	163.00	163.00	16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补助镇级服务站，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达到落实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继续实施“强镇带村”工程，全面推进强中心（站）党建思政引领、强基础建设兴体系发展、强功能平台兴品牌项目、强权益维护兴满意服务、强常态化培训兴服务队伍等服务体系“五强五兴”。

注：其他资金包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上年结余结转。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574.02万元，比上年增加445.64万元，增长14.25%，主要原因是职级补贴、医疗和养老补助经费自然增长，新增江门市市级公祭场所建设烈士事迹展陈馆（新建）项目经费，下达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和服务保障机构建设经费；支出预算3,574.02万元，比上年增加445.64万元，增长14.25%，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初工资安排执行支出，扎实有效推动各项工作任务。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33万元，比上年减少0.17万元，下降4.8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8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5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公务接待费0.4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00.83万元，比上年减少25.33万元，下降1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非急需性非刚性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51.1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50.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98.0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52.3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6万元，主要是文件柜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慰问经费	367.2	通过走访慰问，为部队解决实际问题，弘扬双拥光荣传统，巩固和发展“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大好局面，为新时期新型军政军民关系奠定良好基础。提升现役部队、退役军人的获得感、满意感、幸福感，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双拥服务保障经费	356	通过走访基层部队、拍摄红色宣传视频、开展社会化拥军活动、为市直部队未就业随军家属发放就业补助、维护烈士纪念设施、开展优抚对象数据核查等，提高部队官兵和优抚对象的获得感、幸福感，军政军民关系得到进一步巩固，双拥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退役军人事务保障经费	269.98	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和各种形式的先进典型宣传工作，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全社会尊崇退役军人浓厚氛围。组织工作人员开展退役军人各系统培训，提高我市退役军人服务人员专项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能力。对自主就业退役军人进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按季度为各类优抚对象发放补助，为二等乙级以上人员购买保险，解决退役军人的医疗困难。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及日常走访活动；组建一支特色鲜明的宣讲队伍，分赴各基层一线开展进机关、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等宣讲活动。通过党建引领工作，增强退役军人的个人使命感、自豪感和荣誉感，开创退役军人党建工作新局面。
军转干部经费	1276	解决市直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维护相关特定群体的稳定；为确保年度军转安置工作顺利开展，市财政需继续安排专项经费，保障实施安置考试和举办军转干部适应性培训班；整理年度安置军转干部档案，形成电子化。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